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 經濟學系 選課注意事項 (大學部)

畢業學分規範

入學學年		A105	A106	A107	A108
總學分至少		128	128	128	128
必修	校	20	18	18	20
	院	12	12	12	6
	系	42	42	44	42
通識學分【註一】		12	12	12	12
選修 【註二】	系選	28	30	30	36
	外系 (其他)	14	14	12	12

【註一】通識課程一至四年級修習，至少 12 學分，其中計分史哲學科、社會科學、自然科學及文學藝術四大類，每一類至少必須修習 2 學分，方得畢業。

【註二】『專業』指的是自己經濟系開的選修課程至少需要修及格的學分數；「外系(其他)」指外系必、選修學分數修習及格累計達到規定或是專業選修累積加總到規定即可。

畢業條件規範

校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校訂必修課程修習及格。 ● 通識四大領域至少 12 學分，每一類至少必須修習及格 2 學分。 ● 通過「中文能力檢定」會考，至大四學期結束前，仍未通過者須加修「中文寫作」(暑修)。 ● 通過相當於全民英檢中級初試及格，或學校舉辦之模擬全民英檢中級初試能力會考。未取得通過證明者，但已參加校內英語檢定補考三次以上者，可至外語中心申請修習「核心英語」課程。 ● 體適能檢測-三分鐘登階。
院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修習院訂選修課程。(107 以前財務管理、行銷管理、108 會計學)
系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必修課程修習及格。 ● 修足規定之專業選修學分數。 ● 完成學習護照

選課注意事項：

- 一、第一階段選課結果於 108/12/30 公告，學生必須於 12/16 起填寫網路教學意見問卷後，才能看到選課結果。
- 二、各班畢業門檻、學分數相關規定，請自行參照學校首頁入學學年度之學習地圖規範(世新大學首頁->新生資訊網->全校選課地圖->選取入學學年度及系所)。
- 三、選課手冊請自行上網下載【世新首頁→點選使用者『在校生』→註冊選課手冊】網路選課作業時間表，請仔細閱讀選課手冊中之選課辦法及注意事項並請先查詢「當學期個人課表」，課表查詢：<http://ap.shu.edu.tw/stu1>，選課作業：<http://ap.shu.edu.tw/stu2>。
- 四、每學期修課學分數上限均為二十五學分，學生上學期成績八十分(含)以上且經系主任核可者，至多加修六學分。(請同學攜帶加修同意書於例外處理階段按各年級加退選日期至課務組辦理)。
- 五、『全學年課程』(例如：大一體育、國文、外文英文、英語聽講實習、經濟學、微積分...等)需上下學期皆及格，學分才得以承認，並遵守「缺上補上」、「缺下補下」之原則。
- 六、「體育興趣選項」每學期只能修一門，大一體育不及格者不可修「體育興趣選項」抵，如當學期沒有選修任何體育課程，體育室將強制為同學加選。
- 七、課程前有「0」符號的課程表示要繳交【電腦】或【視聽】教室實習費，未繳交者會強制退選。實習費用繳交日 109 年 3 月 3 日至 109 年 3 月 6 日。
- 八、依選課辦法第八條規定：學生於當學期中考後二週內可依規定辦理停修。
- 九、大二以上同學「財務管理」、「行銷管理」(104 年之前為「策略管理」)為院訂選修(畢業前須選修過此兩門課程，未修過學分可不必重修)，大二同學仍會先自動選進課表，欲退選者請於第二階段時間向系辦聯絡。

十、系選修課程，在第一階段各年級課程僅限該年級選修。第二階段後開放高年級下選低年級課程，三年級亦可上修四年級系選修課程；若備註欄註記「申請制」則請依規定洽詢系辦或任課老師。

必修課程新增、名稱、學分調整對照表 (適用大二以上同學)

國文

【上、下學期全被當】：補修新的國文 4 學分(2/2)

【單一學期被當】：被當的學期補修新的國文課「缺上補上，缺下補下」

外文英文

【上、下學期全被當】：補修「0 大一英文」(2/2)

【單一學期被當】：被當的學期補修「0 大一英文」，「缺上補上，缺下補下」。

0 英語聽講實習

【上、下學期全被當】：補修「0 英語聽講實習」選 S304 重補修班。

【單一學期被當】：補修「0 英語聽講實習」選 S304 重補修班，「缺上補上，缺下補下」。

會計學(含實習 1H) (3/3)

108 學年度經濟系大一已無此必修課，改為單一學期的選修「會計學」(3/0)

若要重補修，請選財金系的「會計學(含實習 1H)」(3/3)，同樣是「缺上補上，缺下補下」。

【108 學年第二學期網路選課作業時間表】108 年 12 月 26 日 14:00 公告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課程時間查詢。

第一階段 (預選)	選課循環	學制	年 級	選課系統開放期間	
	第一輪	A	大四	12/02-12/06	9:30--24:00
		A	大三	12/02	
		A	大二	12/03	
第二輪	A	大二、大三、大四	12/04		
備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全學年課程（含必、選修）第二學期選課系統會自動產制，不須再選。 ● 若有衝堂或無須補修之課程，請秘書確認後刪課。 ● 第一階段選課純為志願蒐集，在規定開放時段內，不論何時點選，皆不影響選課益。 ● 本階段選課不設人數上限（點選並不表示選課成功）。 ● 通識、體育課程：依志願序篩選（以第 1 志願選上不可退選）。 ● 復學生請依復學年級選課。 ● 8.每日點選確認選課次數有 250 次的上限限制，超過者，當日無法再選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各學系修課人數超過上限（各學系之規定或教室容量）時，專業課程：以本班、本組、本系、本學制、外學制為優先順序判別。 ● 選課彙整產制順序：專業課程→通識領域志願→體育興趣志願。 ● 第一階段選課結果公告前，自 12/16 起必須先填寫前一學期所修習課程之網路教學意見問卷，完成後才可查詢選課結果。 ● 選課課程經由電腦系統彙整篩選判別後，於 12 月 30 日下午 2 點公告選課結果。 				

第二階段 (即時)	選課循環	學制	年 級	選課系統開放時間	
	第一輪	A	大四	1/13	9:30--19:00
		A	大三	1/14	
		A	大二	1/15	
		A	大一	1/16	
第二輪	A	大學部各年級	1/17		
備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選課方式：線上加退選，即時得知選課結果。 ● 選課前，必須先完成前一學期所修讀課程期末教學意見問卷填寫。 ● 以第 1 志願選上之興趣選項課程不可退選（通識、體育）。 ● 依選課辦法第 7 條規定：學生如有自行加選不符規定者，各學系（所）及學位、學程單位得逕行予以刪除該課程，或自行配班，學生不得有異議。 ● 凡修習外系專業課程，請詳閱備註欄之修課條件及限制。 ● 復學生請依復學年級選課。 ● 每日點選確認選課次數有 250 次的上限限制，超過者，當日無法再選課。 				

第三階段 (全校即時選課)	選課循環	學制	年 級	選課系統開放時間	
	第一輪	A	大四	2/12	9:30--19:00
		A	大三	2/13	
		A	大二	2/14	
		A	大一	2/17	
	第二輪	A	大四、大三	2/18	
		A	大二、大一	2/19	
第三輪	A	各年級	2/20- 2/21		

備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選課方式：線上加退選，即時得知選課結果。 ● 選課前，必須先完成前一學期所修讀課程期末教學意見問卷填寫。 ● 以第 1 志願選上之興趣選項課程不可退選（通識、體育）。 ● 依選課辦法第 7 條規定：學生如有自行加選不符規定者，各學系（所）及學位、學程單位得逕行予以刪除該課程，或自行配班，學生不得有異議。 ● 凡修習外系專業課程，請詳閱備註欄之修課條件及限制。 ● 每日點選確認選課次數有 250 次的上限限制，超過者，當日無法再選課。
----	--

	選 課	年 級	時 間		辦 理 地 點
例外處理	體育群組必修課程，未選課同學強制配班	大二	2/24	09:00-17:00	中文系體育室
	1.大四修讀碩士班課程 2.申請加（超）修課程 3.跨學制修課（依學生歸屬至教務處或進修教育中心辦理）	各年級	2/26	14:00-17:00	各系所 教務處註冊課務組 進修教育中心

附記：因網路選課結束後，教室會有變動，自 2 月 26 日(星期三)起，請先上網查明教室。

校際選課	選 課	年 級	時 間		辦 理 地 點
	外校生辦理校際選課及繳費	各年級	2/27	14:00-17:00	

【注意】

- 1、凡修習使用電腦及網路通訊課程、語言實習器材課程者（課程名稱前有“0”符號），需繳交相關使用費用（已於註冊學雜費繳費單內支付者，不需再繳）。
- 2、繳費注意事項：

日期	處理事項
109 年 3 月 3 日～3 月 6 日	請至郵局繳交相關費用
109 年 3 月 10 日	教務處依據總務處出納組提供之未繳費學生名單刪除課程

- 十一、當學期選課清單請自行上網確認。109 年 3 月 9 日起上網確認選課資料（事關同學權益，請詳核課程名稱、學分數、修課別等內容），如有錯誤請於 3 月 13 日前親自至教務處課務組辦理更正，逾期視同學生選課資料確認無誤。
- 十二、停修辦理日期為 109 年 4 月 20 日至 5 月 4 日【教務管理系統】線上申請，停修後仍需要符合當學期最低學分數。
- 十三、相同課程重複選修，僅承認其一次及格成績之學分。
- 十四、學校寒假期間上班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 9:00-12:00、13:30-16:30。
- 十五、開學日 109 年 2 月 17 日(星期一)。

世新大學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行事曆

年月	星期 週次	日						重 要 行 事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一 0 九 年 二 月							二月 1	(1 日)第二學期開始	
		2	3	4	5	6	7	8	(3 日)研究生論文定稿 (5 日)學雜費減免、就學貸款申請及收件截止
		9	10	11	12	13	14	15	(10 日)恢復一般上班時間 (12 日)註冊繳費截止日
	一	16	17	18	19	20	21	22	(17 日)開學日，正式上課
	二	23	24	25	26	27	28	29	(28 日)和平紀念日放假一天、圖書館休館 (29-1 日)進修學制照常上課
三 月	三	三月 1	2	3	4	5	6	7	(2-13 日)轉系所申請 (3 日)期初暨期中教學建議調查開始
	四	8	9	10	11	12	13	14	
	五	15	16	17	18	19	20	21	
	六	22	23	24	25	26	27	28	(27 日)轉系所學生核定名單公告
四 月	七	29	30	31	四月 1	2	3	4	(1 日)舍我紀念日停課一天 (1-5 日)世新週停課、兒童節、民族掃墓節放假、 (1-6 日)圖書館休館
	八	5	6	7	8	9	10	11	(6 日)民族掃墓節補假一天 (7 日)授課教師上網登錄學生學習期中關懷 開始 (7-17 日)輔系、雙主修申請 (8 日)學生班級幹部座談會
	九	12	13	14	15	16	17	18	(13-19 日)各學制期中考試
	十	19	20	21	22	23	24	25	(20 日)各學制辦理停修課程開始 (22 日)校週會 (23 日)校課程委員會會議、教務會議 (24 日)期初暨期中教學建議調查結束、授課教師 上網登錄學生學習期中關懷截止
五 月	十一	26	27	28	29	30	五月 1	2	(27 日)輔系、雙主修學生核定名單公告 (30 日)研究生申請學位考試結束 (2 日)校運會、圖書館休館、進修學制照常上課
	十二	3	4	5	6	7	8	9	(4 日)各學制辦理停修課程結束
	十三	10	11	12	13	14	15	16	
	十四	17	18	19	20	21	22	23	
	十五	24	25	26	27	28	29	30	(25 日)期末教學意見調查開始
六 月	十六	31	六月 1	2	3	4	5	6	(1 日)學生公假申請截止 (5 日)各學制學生查詢列印期末考試考場座次開 始 (6-7 日)畢業典禮
	十七	7	8	9	10	11	12	13	(8 日)日間學制暑修申請開始 (12 日)學生獎懲申請截止
	十八	14	15	16	17	18	19	20	(15-21 日)各學制期末考試 (20 日)各學制學生查詢列印期末考試考場座次 結束 (20 日)行政人員補班(6 月 26 日端午節彈性放 假) 進修學制照常上課
		21	22	23	24	25	26	27	(22 日)暑假調整上班時間開始 (25 日)端午節放假一天、圖書館休館 (26 日)調整放假、圖書館休館 (26 日)學期成績公告，學士班學期成績提交截 止

同學對於選課或課程有疑問或不清楚的地方請到系辦詢問，因不同年級的規定有所差異，
不要與同學互相猜測或道聽塗說，避免得到不正確的資訊做出錯誤的判斷。